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6-085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西能源	股票代码	00263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琳	李大江	
电话	0813-4736870	0813-4736870	
传真	0813-4736870	0813-4736870	
电子信箱	xl0757@163.com	hxny@cwpc.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84,632,325.94	1,701,227,213.16	-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613,641.67	113,121,149.11	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401,593.49	108,073,143.26	-1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530,407.99	359,176,180.02	-80.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21	0.3066	-47.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21	0.3066	-47.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9%	4.04%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186,216,624.94	9,166,970,977.79	1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99,947,517.04	2,906,726,659.38	3.21%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503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黎仁超	境内自然人	21.00%	154,981,680	116,236,260	质押	71,640,00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瑞祥 10 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9%	20,556,000	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瑞祥 11 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9%	20,556,000	0		
赖红梅	境外法人	2.42%	17,880,000	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鲲鹏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5%	15,150,310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1.70%	12,564,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36%	10,055,166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9,540,589	0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13%	8,365,897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08%	7,971,34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鲲鹏 9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为黎仁超先生。除此之外，未知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概述

上半年，董事会、经营层和全体员工严格按照公司2016年度方针目标的要求，团结协作，攻坚克难，外抓市场、内抓管理，努力提高环境把握能力与应变能力；优化业务流程和资源配置，持续提高经营能力；

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保持了持续、稳步、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684,632,325.94元，比上年同期降低0.98%；实现营业利润133,388,302.55元，比去年同期降低2.29%；利润总额140,501,857.88元，比去年降低1.3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9,613,641.67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74%。

2016年1-6月，公司签订各类订单合同累计金额62.26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9.48%。在国内国际经济持续低迷、电力装备投资需求下降、行业产能过剩等未根本发生改变的宏观环境下，公司紧密跟随国家节能环保、新能源支持政策和“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很抓市场开拓，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国内国外新增订单获得预期增长，成功签订了土耳其370MW超临界高效清洁电厂总包、自贡市东部新城PPP项目等重大订单合同。

重大项目建设有序进行。华西科技园建设顺利完成，厂房投入使用；广安垃圾发电项目运行良好，各项性能指标达到设计要求；张掖垃圾发电项目、广元项目完成大部工程建设；佳木斯垃圾发电项目施工按计划有序推进；公司固废处理环保业务持续增长。

投资、融资工作取得进展。启动了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申请并取得交易所无异议函，有利于解决公司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工程总包等重大订单合同及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需求；适时启动了海外石墨烯并购重组，对促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并逐渐形成多主业、多元化同步发展的战略格局将起到重大推动作用。

（2）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装备制造、工程总包、投资营运三大业务板块。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高效节能锅炉、洁净燃煤锅炉、环保锅炉、新能源综合利用锅炉及其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以及基于节能环保、可再生能源、新能源综合利用电源建设等领域提供设计、采购、供货、施工、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等部分或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服务。

1、装备制造：专业从事高效洁净燃煤电站锅炉、碱回收锅炉、垃圾焚烧发电锅炉、生物质发电锅炉、高炉尾气发电锅炉、煤气锅炉、油泥沙锅炉，以及其他工业锅炉、余热锅炉、特种锅炉、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2、工程总包：电厂EPC工程总包、电站BTG工程总包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对外承包工程等。

3、投资运营：长期股权投资，BOT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电厂投资运营。

公司致力于提供多元化的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努力开发并持续提供更高效节能、更洁净环保的能源动力设备、能源转换技术及系统集成方案等服务，实现“水更清、天更蓝、人们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57,577,559.23元，占营业总收入的98.39%，同比降低2.46%。其中，工程总承包项目实现收入1,048,332,874.8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4.71%；装备制造类（锅炉及锅炉配套产品）产品实现销售收入435,640,718.09元，比去年同期降低49.02%；工程总包业务收入占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的63.24%，超过装备制造类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84,632,325.94	1,701,227,213.16	-0.98%	
营业成本	1,343,128,628.93	1,355,651,341.72	-0.92%	
销售费用	23,654,691.55	31,143,514.11	-24.05%	
管理费用	109,428,669.11	99,279,415.10	10.22%	
财务费用	48,744,442.44	36,685,008.42	32.87%	报告期内增加了中期票据的利息
所得税费用	25,187,619.82	32,054,695.62	-21.42%	
研发投入	19,969,671.99	20,542,643.42	-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30,407.99	359,176,180.02	-80.92%	1、去年同期收到退回的保证金；2、本期出口减少，税收返还减少；3、购买商品支付现金较去年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62,773.09	-330,950,543.01	66.35%	去年同期支付了广东博海听能的股权收购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66,857.91	124,311,832.44	45.01%	本期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520,146.06	152,485,696.52	-9.81%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新设控股子公司-自贡华西东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